

申請人數 30 人以上，請提供本積欠工資墊償基金墊償名冊電子檔

序號	勞工姓名	身分證號 居留證號	出生日期	工作年資 (主張到離職日)			平均 工資	申請墊償債權項目					國籍 (N-本國籍) (空白-外國籍)	性別	通訊地址 (阿拉伯數字應以全形字登打)	電話號碼	墊償款轉入帳號								
				到職日期	離職日期	轉換新 制日期		積欠工資			勞動基準法 (舊制)						勞工退休金條例 (新制)	合計	銀行			郵局			
								起日	迄日	金額	退休金	資遣費					資遣費		銀行代號 (3碼)	分行代 號 (4碼)	帳號 (14碼， 不足14碼前面補0)	局號 (7碼)	帳號 (7碼)		
1	陳○○	Z123456789	0500101	0930101	1111231	0980604	30,300	1110801	1111231	150,000	180,000			330,000	N	F	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1巷1弄11段4號1樓	0223961266	007	1234	00001234567899	0012345	9999999		
2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7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8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9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1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2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3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5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6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7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8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9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1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2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3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5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6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7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8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9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3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範例

- 欄位注意與說明：
1. 本表格式請勿修改，資料請正確登載。
 2. 身分證號，10碼(英文大寫或阿拉伯數字)。
 3. 日期相關欄位，中華民國曆，7碼(例如：0990102)。

以上資料確認無誤。
 勞工代表簽章：_____

本名冊所登載各項債權，經當事人等請求，本單位目前無法清償業經辦妥相關債權登記屬實，請貴局先行由積欠工資墊償基金予以墊償，再由本事業單位設法歸墊，特此簽署確認債權。

此 致
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

(單位印章)

事業單位名稱：_____

事業單位負責人
 清算人、破產管理人：_____

(印章)